

股票代碼：3068
股票代碼：R028

美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暨會計師核閱報告
民國九十七年前三季

地址：新竹縣湖口鄉鳳山村新竹工業區自強路

十八號

電話：(○三) 五九七二四八八

§ 目 錄 §

項	目 頁	次	財 務 報 表 附 註 編 號
一、封 面	1		-
二、目 錄	2		-
三、會計師核閱報告	3~4		-
四、合併資產負債表	5		-
五、合併損益表	6~7		-
六、合併股東權益變動表	-		-
七、合併現金流量表	8~9		-
八、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一)公司沿革	10		-
(二)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0~11		一、
(三)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12		二、
(四)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12~21		三、~五、
(五)關係人交易	23		七、
(六)質抵押之資產	24		六、
(七)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24~25		九、
(八)重大之災害損失	-		-
(九)重大之期後事項	-		-
(十)其 他	21~22		六、
(十一)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24、26		十、
(十二)部門別財務資訊	-		-

會計師核閱報告

美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美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九十七年九月三十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九十七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合併損益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核閱竣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核閱結果出具報告。

除下段所述者外，本會計師係依照審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六號「財務報表之核閱」規劃並執行核閱工作。由於本會計師僅實施分析、比較與查詢，並未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故無法對上開合併財務報表整體表示查核意見。

如合併財務報表附註一所述，列入合併財務報表之子公司中，部分非重要子公司之財務報表未經會計師核閱，其民國九十七年九月三十日之資產及負債總額分別為新台幣 17,709 仟元及 17,539 仟元，分別占合併資產及負債總額之 0.9% 及 2.1%；民國九十七年前三季之營業收入淨額及純益分別為新台幣 0 仟元及 (7) 仟元，分別占合併營業收入淨額及純益之 0% 及 0%。

依本會計師核閱結果，除上段所述子公司民國九十七年前三季財務報表如經本會計師核閱，可能有所調整之影響外，並未發現第一段所述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有違反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民國九十六年十一月十五日金管證六字第 0960064020 號令暨一般公認會計原則而須作修正之情事。

如合併財務報表附註一所述，美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於首次公開民國九十七年前三季合併財務報表時，得以單期方式表達。

如合併財務報表附註二所述，美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自民國九十七年一月一日起依（九六）基秘字第○五二號函規定，將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視為費用，而非盈餘之分配，並同時採用新發布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九號「股份基礎給付之會計處理準則」。

勤業眾信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蔡 宏 祥

會計師 鄧 治 萍

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30128050 號

中 華 民 國 九 十 七 年 十 月 二 十 日

美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九十七年九月三十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資 產	金 額	%	代 碼	負 債 及 股 東 權 益	金 額	%
	流動資產				流動負債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三)	\$ 122,090	6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十一)	\$ 235,213	12
132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附註二及四)	108,585	6	2120	應付票據	2,962	-
1120	應收票據—淨額(附註五)	4,669	-	2140	應付帳款	214,074	11
114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六及十七)	520,656	27	2160	應付所得稅	5,651	-
120X	存貨(附註七)	339,911	18	2170	應付費用(附註十三)	59,279	3
1286	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	46,669	2	2216	應付股利(附註十四)	131,651	7
1291	受限制資產—流動	3,427	-	2219	應付員工紅利(附註十四)	6,631	1
1298	其他流動資產	83,161	4	2221	應付董監事酬勞(附註十四)	3,486	-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1,229,168	63	2224	應付設備款	17,207	1
	基金及投資			2270	一年內到期長期借款(附註十二)	33,536	2
1480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八)	660	-	2280	其他流動負債	40,508	2
	固定資產(附註九及十八)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750,198	39
	成 本				長期負債		
1501	土 地	33,908	2	2420	長期借款(附註十二)	65,378	3
1521	房屋及建築	235,605	12		其他負債		
1531	機器設備	548,859	28	2810	應計退休金負債	8,855	1
1551	運輸設備	980	-		負債合計	824,431	43
1561	辦公設備	14,101	1	2XXX	股東權益(附註十四)		
1681	其他設備	4,261	-		普通股股本	756,021	39
15X1		837,714	43		資本公積		
15X9	減：累計折舊	(296,981)	(15)	3110	股票發行溢價	282,427	15
1599	累計減損	(4,109)	-		處分資產增益	44	-
1670	未完工程及預付設備款	48,308	2	3210	長期投資	118	-
15XX	固定資產合計	584,932	30	3240	資本公積合計	282,589	15
	無形資產			3260	保留盈餘		
1720	專 利 權	350	-	32XX	法定盈餘公積	23,098	1
1780	其他無形資產	14,746	1	3310	未分配盈餘	142,063	7
17XX	無形資產合計	15,096	1	33XX	保留盈餘合計	165,161	8
	其他資產				股東權益其他項目		
1800	出租資產—淨額(附註十)	9,610	-	3420	累積換算調整數	47,124	2
1810	閒置資產—淨額(附註十及十八)	70,188	4	3450	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附註二)	(18,747)	(1)
1820	存出保證金	3,076	-	3510	庫藏股票—九十七年4,139仟股(附註二及十四)	(120,293)	(6)
1830	遞延費用	11,512	1	34XX	股東權益其他項目合計	(91,916)	(5)
1860	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	12,044	1	3XXX	股東權益合計	1,111,855	57
18XX	其他資產合計	106,430	6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 1,936,286	100
1XXX	資 產 總 計	\$ 1,936,286	100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會計師事務所民國九十七年十月二十日核閱報告)

董事長：蔡茂禎

經理人：許正源

會計主管：劉秋香

美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損益表

民國九十七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盈餘為元

代碼		金 額	%
4110	營業收入	\$ 946,840	101
4170	減：銷貨退回	(1,184)	-
4190	銷貨折讓	(5,753)	(1)
4000	營業收入淨額	939,903	100
5000	營業成本	(628,917)	(67)
5910	營業毛利	<u>310,986</u>	<u>33</u>
	營業費用		
6100	推銷費用	(56,966)	(6)
6200	管理費用	(56,139)	(6)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57,384)	(6)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170,489)	(18)
6900	營業淨利	<u>140,497</u>	<u>15</u>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7110	利息收入	626	-
7130	處分固定資產利益	422	-
7210	租金收入	5,809	1
7480	其他收入	<u>2,624</u>	<u>-</u>
7100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合計	<u>9,481</u>	<u>1</u>

(接次頁)

(承前頁)

代碼		金 額	%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7510	利息費用	(\$ 8,526)	(1)
7530	處分固定資產損失	(729)	-
7560	兌換損失—淨額	(1,478)	-
7570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9,888)	(1)
7880	其他損失	(<u>307</u>)	-
7500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合計	(<u>20,928</u>)	(<u>2</u>)
7900	稅前淨利	129,050	14
8110	所得稅費用	(<u>23,961</u>)	(<u>3</u>)
9600	合併總淨利	<u>\$ 105,089</u>	<u>11</u>
代碼		稅 前	稅 後
	每股盈餘 (附註十五)		
9750	基本每股盈餘	<u>\$ 1.79</u>	<u>\$ 1.47</u>
9850	稀釋每股盈餘	<u>\$ 1.73</u>	<u>\$ 1.42</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會計師事務所民國九十七年十月二十日核閱報告)

董事長：蔡茂禎

經理人：許正源

會計主管：劉秋香

美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九十七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u>金</u>	<u>額</u>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合併總淨利	\$	105,089
呆帳費用		1,864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9,888
折舊費用		62,135
各項攤提		13,298
處分固定資產利益		729
出售固定資產利益	(422)
出租及閒置資產提列之折舊		2,622
現金增資員工認股酬勞成本		427
遞延所得稅		14,431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		
應收票據		913
應收帳款	(81,576)
存 貨	(55,073)
其他應收款	(14,902)
其他流動資產	(63,866)
應付票據		536
應付帳款		617
應付所得稅		4,580
應付費用	(3,113)
其他流動負債		33,185
應計退休金	(7)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31,355</u>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購買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127,332)
處分固定資產價款		1,700
購置固定資產	(107,271)
遞延費用增加	(4,100)

(接次頁)

(承前頁)

	金	額
存出保證金減少	\$	1,932
受限制資產增加		<u>7,093</u>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227,978)</u>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減少	(3,430)
舉借長期借款		27,192
現金增資		243,000
庫藏股票買回成本	(<u>120,293)</u>
融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146,469</u>
匯率影響數		<u>32,055</u>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淨減少數	(18,099)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140,189</u>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u>122,090</u>
現金流量資訊之補充揭露		
本期支付利息(不含資本化利息)	\$	<u>13,189</u>
本期支付所得稅	\$	<u>4,045</u>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投資及融資活動		
長期借款轉列一年內到期之部分	\$	<u>33,536</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會計師事務所民國九十七年十月二十日核閱報告)

董事長：蔡茂禎

經理人：許正源

會計主管：劉秋香

美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九十七年前三季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除另註明外，金額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合併財務報表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九十六年十一月十五日金管證六字第0960064020號令暨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除附註二所述之會計變動及以下列示之會計政策外，本公司所採用之會計政策與九十六年度合併財務報表相同。

重要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

合併概況

(一)合併財務報表編製準則

合併財務報表係依據新修正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七號「合併財務報表」編製，以美磊公司直接或間接持有被投資公司表決權股份比例超過百分之五十之被投資公司或有控制能力之被投資公司為編製主體，且所有合併公司間之重要內部交易均已於合併財務報表中銷除。

依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96.7.09金管證六第960034217號令規定，美磊公司自九十七年首次公開前三季合併財務報表，得以單期表達。

(二)列入合併財務報表之子公司及其變動情形如下：

<u>投資公司名稱</u>	<u>子公司名稱</u>	<u>所持股權百分比</u> <u>九十七年</u> <u>九月三十日</u>	<u>說明</u>
美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Mag Layers International Co., Ltd.	100%	1
	Mag Layers (Hong Kong) Ltd.	100%	2
Mag Layers International Co., Ltd.	美磊電子科技(昆山)有限公司	100%	3

1. Mag Layers International Co., Ltd. (以下簡稱美磊國際公司) 於二〇〇〇年十月成立於開曼群島 (Cayman)，而後於二〇〇三年十二月改設立於英屬維京群島 (B.V.I.)，係由美磊科技公司持股100%之子公司，為一專業投資控股公司。
2. Mag Layers (Hong Kong) Ltd. (以下簡稱美磊香港公司) 於一九九九年十月成立於香港，主要活動為財務規劃及資金籌措等。
3. 美磊電子科技 (昆山) 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美磊昆山公司) 於二〇〇一年四月成立於中國江蘇省昆山市，主要從事電子被動元件 (電感) 之製造、買賣。

上述列入本合併財務報表子公司之財務報表，除美磊國際公司及美磊昆山公司之財務報表係經本會計師核閱外，美磊香港公司之財務報表未經本會計師核閱。

以下將美磊公司及上述列入合併報表個體之被投資公司合稱本公司。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時，以公平價值衡量，並加計取得之交易成本；後續評價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其價值變動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累積之利益或損失於金融資產除列時，列入當期損益。依交易慣例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時，採用交易日會計處理。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認列或除列時點，以及公平價值之基礎，均與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商品相似。

公平價值之基礎：國內上市 (櫃) 股票係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價。

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則認列減損損失。若後續期間減損金額減少，備供出售權益商品之減損減少金額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備供出售債務商品之減損減少金額若明顯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件有關，則予以迴轉並認列為當期損益。

庫藏股票

本公司買回已發行股票作為庫藏股票時，將所支付之成本借記庫藏股票，列為股東權益之減項。

二、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一) 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會計處理

本公司自九十七年一月一日起，採用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於九十六年三月發布（九六）基秘字第○五二號函，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應視為費用，而非盈餘之分配。此項會計變動，使九十七年前三季稅前淨利減少 12,878 仟元，本期淨利減少 9,659 仟元，稅後基本每股盈餘減少 0.14 元。

(二) 股份基礎給付之會計處理準則

本公司自九十七年一月一日起，採用新發布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九號「股份基礎給付之會計處理準則」，將現金增資保留員工認購部分之認股權公平價值認列為薪資費用。此項會計變動，使九十七年前三季稅前淨利減少 427 仟元，本期淨利減少 320 仟元，稅後基本每股盈餘減少 0.004 元。

三、現金及約當現金

	九十七年 九月三十日
庫存現金及零用金	\$ 1,046
銀行支票及活期存款	121,044
	<u>\$ 122,090</u>

截至九十七年九月三十日，國外存款之相關資訊如下：

	九十七年 九月三十日
中國大陸（九十七年 1,885 人民幣仟元及 610 美金仟元）	\$ 28,537
香港（九十七年 458 港幣仟元及美金 490 仟元）	17,709
	<u>\$ 46,246</u>

四、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九十七年 九月三十日
國內上市（櫃）股票	<u>\$ 108,585</u>

五 應收票據

九 十 七 年
九 月 三 十 日

應收票據	\$ 4,669
減：備抵呆帳	-
	<u>\$ 4,669</u>

六 應收帳款

九 十 七 年
九 月 三 十 日

應收帳款	
非關係人	\$ 522,062
減：備抵呆帳	(5,645)
	<u>516,417</u>
關 係 人	4,239
減：備抵呆帳	-
	<u>4,239</u>
	<u>\$ 520,656</u>
催收款項—帳列其他資產項下	
催收款總額	\$ 3,077
減：備抵呆帳	(3,077)
	<u>\$ -</u>

七 存 貨

九 十 七 年
九 月 三 十 日

原物料	\$ 70,463
在製品	62,221
製成品	215,038
商品存貨	<u>27,009</u>
	374,731
減：備抵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34,820)
	<u>\$ 339,911</u>

八、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九 十 七 年 九 月 三 十 日	
	帳 列 金 額	持 股 %
國外非上市(櫃)普通股—美元 計價，九十七年為60仟美元	\$ 660	15

本公司所持有之上述股票投資，因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其公平價值無法可靠衡量，故以成本衡量。

九、固定資產

	九 十 七 年 九 月 三 十 日
累計折舊	
房屋及建築	\$ 99,750
機器設備	189,575
運輸設備	514
辦公設備	5,857
其他設備	1,285
	<u>\$ 296,981</u>

	九 十 七 年 九 月 三 十 日
累計減損	
機器設備	\$ 4,037
其他設備	72
	<u>\$ 4,109</u>

截至九十七年九月三十日本公司固定資產擔保質抵押情形詳附註十八。

利息資本化相關資訊如下：

	九十七年前三季
利息總額	\$ 9,276
利息資本化金額（列入預付設備 款）	750
利息資本化利率	3.87%

十、其他資產

(一) 出租資產

	九 十 七 年 九 月 三 十 日				
	成	本	累 計 折 舊	累 計 減 損	未 折 減 餘 額
機器設備	<u>\$ 12,656</u>	<u>\$ 3,046</u>	<u>\$ -</u>	<u>\$ 9,610</u>	

(二) 閒置資產

閒置資產係目前已無使用之建物及設備等。

	九 十 七 年 九 月 三 十 日				
	成	本	累 計 折 舊	累 計 減 損	未 折 減 餘 額
土 地	\$ 37,194	\$ -	\$ -	\$ 37,194	
房屋及建築	<u>51,215</u>	<u>12,105</u>	<u>6,116</u>	<u>32,994</u>	
	<u>\$ 88,409</u>	<u>\$ 12,105</u>	<u>\$ 6,116</u>	<u>\$ 70,188</u>	

本公司出租資產及閒置資產提供擔保質抵押情形請參閱附註十八。

十一、短期借款

借 款 種 類	九 十 七 年 九 月 三 十 日	
	金 額	利率區間%
信用借款	\$ 176,360	3.08~5.00
擔保借款	39,000	3.56
L/C 借款	<u>19,853</u>	1.00~3.18
	<u>\$ 235,213</u>	

截至九十七年九月三十日本公司因銀行借款而提供質押擔保情形，詳附註十八。

三 長期借款

(一) 長期借款內容如下：

	九 十 七 年 九 月 三 十 日
土地銀行	
中長期擔保借款總額	\$ 32,644
50,000 仟元，九十七年	
利率為 2.97% ~	
3.66%，一百年十一月	
二十八日前陸續到期	
分期償還。	
購買機器設備擔保借款	26,120
總額 40,000 仟元，九十	
七年利率為 2.99% ~	
3.68%，一百年十一月	
二十八日前陸續到期	
分期償還。	
上海銀行	
擔保借款總額 48,180 仟	40,150
元，九十七年利率為	
4.30%~5.00%，一百年	
三月二十五日前陸續	
到期分期償還。	
減：一年內到期部分	(33,536)
	<u>\$ 65,378</u>

(二) 九十七年前三季本公司為長期借款而提供質押擔保之情形，詳附註十八說明。

三 應付費用

	九 十 七 年 九 月 三 十 日
薪資及獎金	\$ 38,588
勞務費	1,095
保 險	1,533
其 他	18,063
	<u>\$ 59,279</u>

四 股東權益

普通股

於九十七年及九十六年九月三十日止，本公司額定股本均為 900,000 仟元，每股面額 10 元，額定股數均為 90,000 仟股。截至九十七年及九十六年九月三十日止之實收股本各為 756,021 仟元及 650,394 仟元，分為普通股各為 75,602 仟股及 65,039 仟股。

員工認股權證

美磊公司分別於九十六年十月及十二月給與員工認股權證 3,425 單位及 575 單位，每一單位可認購普通股一仟股。給與對象為本公司符合特定條件之員工。認股權證之存續期間均為六年，憑證持有人於發行屆滿二年之日起，可行使被給與之一定比例之認股權證。認股權行使價格為發行當日本公司普通股收盤價格，認股權證發行後，遇有美磊公司普通股股份發生變動時，認股權行使價格及認股數量依規定公式予以調整。

九十七年前三季員工認股權證之相關資訊如下：

員工認股權證	單位	加權平均 行使價格(元)
期初流通在外	\$ 4,000	\$ 13.38
本期給與	-	
本期執行	-	
逾期失效	-	
期末流通在外	\$ 4,000	
期末可行使	\$ -	

截至九十七年九月底止，流通在外及可行使之員工認股權證相關資訊如下：

行使價格之範圍(元)	流通在外單位	加權平均 預期剩餘 存續期限 (年)	流通在外加 權平均行使 價格(元)	可行使單位	可行使之認 股權加權平 均行使價格 (元)
\$13.38	<u>4,000</u>	5.11	\$ -	<u>-</u>	\$ -

九十七年前三季依內含價值法認列之酬勞成本為 0 仟元。若採用公平價值法依 Black-Scholes 評價模式認列前述認股權酬勞成本，其相關假設及財務報表之擬制淨利與每股盈餘如下：

Black-Scholes 選擇權評價模式

假 設	無風險利率	2.51~2.62%
	預期存續期間	5.11 年
	預期價格波動率	37.21~37.23%
	股利率	7.47%

		<u>九十七年前三季</u>
淨 利	報表認列之淨利	\$ 105,089 仟元
	擬制淨利	\$ 101,741 仟元
稅後基本每股盈餘 (元)	報表認列之每股盈餘	\$ 1.47
	擬制每股盈餘	\$ 1.42
稅後稀釋每股盈餘 (元)	報表認列之每股盈餘	\$ 1.42
	擬制每股盈餘	\$ 1.37

資本公積

依照法令規定，資本公積除彌補公司虧損外，不得使用，但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包括以超過面額發行普通股、因合併而發行股票之股本溢價及庫藏股票交易等）及受領贈與之所得產生之資本公積，得撥充資本，其撥充股本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例為限。因長期股權投資認列之資本公積，不得作為任何用途。

資本公積明細如下：

	<u>九 十 七 年</u>
	<u>九 月 三 十 日</u>
股票發行溢價	\$ 485,627
處分固定資產增益	44
歷年轉增資金額	(19,949)
長期股權投資	118
彌補虧損	(183,251)
	<u>\$ 282,589</u>

盈餘分派及股利政策

美磊公司每年決算後所得純益，除依法繳納所得稅外，應先彌補以往年度虧損、次就其餘額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並視實際情況提撥特別公積金，如尚有盈餘再予以分派，方法如下：

- (一)董監酬勞金為百分之三至五。
- (二)員工紅利為百分之五至十五，上述員工分配股票紅利之發放對象包含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其條件授權公司董事會決定之。
- (三)其餘之盈餘併同以前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分派議案，提股東會決議分派之。

在競爭日益激烈的環境下，本公司為求永續經營，考量長期財務規劃及資金需求，乃採取股利平衡政策；股利之分派，其中現金股利支付比率以不低於當年度之盈餘分派股利總額之 10%為限，惟當本公司有較多盈餘或資金充裕時，可視當年度盈餘狀況酌予提高現金股利支付率。

九十七年上半年度對於應付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之估列係依過去經驗以可能發放之金額為基礎，分別按稅後淨利（已扣除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之金額）之 12%及 4%計算。年度終了後，董事會決議之發放金額有重大變動時，該變動調整當年度原提列年度費用，至股東會決議日時，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股東會決議年度調整入帳。如股東會決議採股票發放員工紅利，股票紅利股數以決議分紅之金額除以股票公平價值決定，股票公平價值係以股東會決議日前一日之收盤價，並考量除權除息之影響為計算基礎。

美磊公司分配盈餘時，必須依法令規定就股東權益減項（包括未實現重估增值、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及換算調整數）餘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嗣後股東權益減項金額如有減少，可就減少金額自特別盈餘公積轉回未分配盈餘。

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餘額達公司實收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當其餘額已達實收股本 50%時，得以其半數撥充股本。

分配盈餘時，除屬非中華民國境內居住者之股東外，其餘股東可獲配按股利分配日之稅額扣抵比率計算之股東可扣抵稅額。

美磊公司分別於九十七及九十六年度經股東常會決議九十六及九十五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盈 餘 分 配 案		每 股 股 利 (元)	
	九十六年度	九十五年度	九十六年度	九十五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 19,799	\$ 3,299	\$ -	\$ -
現金股利	131,651	-	1.91	-
股票股利	14,628	-	0.21	-
員工紅利—現金	6,631	-	-	-
員工紅利—股票	10,000	-	0.14	-
董監事酬勞	8,000	-	-	-

有關美磊公司董事會通過擬議及股東會決議之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庫藏股票

單位：仟股

收 回 原 因	期 初 股 數	本 期 增 加	本 期 減 少	期 末 股 數
九十七年前三季 轉讓股份予員工	-	4,139	-	4,139

美磊公司持有之庫藏股票，依證券交易法規定不得質押，亦不得享有股利之分派及表決權等權利。

五 每股盈餘

	九 十 七 年 前 三 季	
	稅 前	稅 後
基本每股盈餘		
本期盈餘	\$ 1.79	\$ 1.47
稀釋每股盈餘		
本期盈餘	\$ 1.73	\$ 1.42

	九	十	七	年	前	三	季
	金額 (分子)		股數		每股盈餘		
	稅前	稅後	(分母)		稅前	稅後	
本期淨利	\$ 127,798	\$ 105,089					
基本每股盈餘							
屬於普通股股東之							
本期淨利	\$ 127,798	\$ 105,089	71,515		\$ 1.79	\$ 1.47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							
之影響							
員工認股權	-	-	2,495				
稀釋每股盈餘							
屬於普通股股東之							
本期淨利	\$ 127,798	\$ 105,089	74,010		\$ 1.73	\$ 1.42	

計算每股盈餘時，無償配股之影響已列入追溯調整。

六 金融商品資訊之揭露

(一) 公平價值之資訊

	九	十	七	年	前	三	季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u>資 產</u>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 108,585			\$ 108,585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		660			-		
流動							
<u>負 債</u>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部		98,914			98,914		
分）							

(二) 本公司決定金融商品公平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1. (一) 之非衍生性金融商品不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款項、應付款項與短期銀行借款。短期金融商品以其在資產負債表上之帳面價值估計其公平價值，因為此類商品到期日甚近，其帳面價值應屬估計公平價值之合理基礎。
2.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商品、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及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如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時，則以此市場價格為公平價值。若無市場價格可供參考時，則採用評價方法估計。本公

司採用評價方法所使用之估計及假設，與市場參與者於金融商品訂價時用以作為估計及假設之資訊一致。

- 3.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投資未上市（櫃）公司股票，其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實務上須以超過合理成本之金額方取得可驗證公平價值，因此不列示其公平價值。
 - 4.長期借款以其預期現金流量之折現值估計公平價值。折現率則以本公司所能獲得類似條件（相近之到期日）之長期借款利率為準。
- (三)本公司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平價值，以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直接決定者，及以評價方法估計者分別為：

	九 十 七 年 九 月 三 十 日	
	公 開 報 價 決 定 之 金 額	評 價 方 法 估 計 之 金 額
<u>資 產</u>		
公平價值與帳面價值相等之		
金融資產	\$ 108,585	\$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		
流動	-	660
<u>負 債</u>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部		
分）	-	98,914

(四)財務風險資訊

1.信用風險

金融資產受到本公司之交易對方未履行合約義務之潛在影響。本公司之交易對方均為信用良好之金融機構，因此不預期有重大之信用風險。

2.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之營運資金足以支應，故未有因無法籌措資金以履行合約義務之流動性風險。

3.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

本公司之短期及長期借款，係屬浮動利率之債務。

七、關係人交易事項

(一) 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關係人名稱	與本公司之關係
Mag Layers USA, INC. (以下簡稱美磊美國)	其業務對本公司高度依存
蔡茂禎	美磊公司董事長
正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正文科技)	其與美磊公司法人董事之董事長為同一人

(二) 與關係人間重大交易事項

1. 收入、成本及費用

會計科目	關係人名稱	九十七年前三季	
		金額	佔該科目 %
銷貨	美磊美國	\$ 8,870	1
"	正文科技	15,645	2
進貨	正文科技	4	-
佣金費用	美磊美國	21,215	92

美磊公司與關係人間之交易與非關係人交易之條件無顯著不同。

上述支付關係人之佣金費用係本公司因推廣業務之需求，委託關係人代為仲介客戶而支付之費用。

2. 重大債權債務往來情形

會計科目	關係人名稱	九十七年九月三十日	
		金額	佔該科目 %
應收帳款	美磊美國	\$ 3,294	1
"	正文科技	945	-
應付費用	美磊美國	3,969	7

美磊公司對關係人之收付款條件與一般客戶相當。

3. 美磊公司董事長蔡茂禎為九十七年九月三十日銀行借款之連帶保證人。

六 質押之資產

本公司下列資產（按帳面淨額列示）業經提供作為本公司向銀行借款之擔保品及履約保證：

	九 十 七 年 九 月 三 十 日
其他流動資產	
活期存款－受限制	\$ 3,427
固定資產	
土 地	33,908
房屋及建築	101,068
機器設備	52,631
出租設備	9,610
閒置資產	
土 地	37,194
房屋及建築	32,994
	<u>\$ 270,832</u>

七 重大承諾及或有事項

本公司於九十七年九月三十日重大承諾及或有事項如下：

- (一)本公司已承諾廠房建造及訂購之機器設備金額為 67,234 仟元，其中已支付 41,411 仟元，尚未支付 25,823 仟元。
- (二)本公司 1,457 仟元之定存單質押予第一銀行，並委由第一銀行開立 1,457 仟元之履約保證書予勞委會，作為外勞保證用途。
- (三)本公司因銷貨及租賃設備保證而收取之保證票分別為 5,000 仟元及 2,270 仟元。
- (四)本公司為銀行借款所開立應付保證票據為 187,000 仟元。
- (五)本公司替被投資公司美磊昆山提供信用擔保，借款額度與擔保金額均為美金 4,500 仟元。
- (六)截至九十七年九月三十日止，已開立未使用之信用狀金額為美金 263 仟元及日幣 7,350 仟元。
- (七)美磊公司對被投資公司背書保證詳附表一。

八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請參閱附表二。

附表一 為他人背書保證

單位：新台幣及外幣仟元

編號 (註一)	背書保證者 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限額 (註三)	本期最高背書保證餘額	期末背書保證餘額	以財產擔保之背書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額佔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最高限額 (註三)
		公司名稱	關 (註二)						
0	美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美磊電子科技(昆山)有限公司	2	\$ 151,204	\$ 144,540 (USD 4,500)	\$ 144,540 (USD 4,500)	\$ -	13	\$ 756,021

註一：0.係發行人

註二：2.直接持有普通股股權超過百分之五十之間接被投資公司。

註三：背書保證總額不得超過本公司實收資本額，其中對單一企業之限額除直接持有普通股股權超過百分之九十之子公司不超過本公司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外，其餘不得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

附表二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 (註一)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註二)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 之比率%(註三)	
0	美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美磊電子科技(昆山)有限公司	1	銷貨	\$ 379,087	銷貨價格係以成本加利潤10%~15%，進貨價格以成本加利潤5%。	40.33
0	美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美磊電子科技(昆山)有限公司	1	進貨	112,897	銷貨價格係以成本加利潤10%~15%，進貨價格以成本加利潤5%。	12.01
0	美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美磊電子科技(昆山)有限公司	1	應收帳款	293,705	月結120天	14.90
0	美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美磊電子科技(昆山)有限公司	1	其他應收款	18,096	月結120天	0.92
0	美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美磊電子科技(昆山)有限公司	1	應付帳款	23,282	月結150天	1.18
0	美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美磊電子科技(昆山)有限公司	1	遞延貸項	80,827	-	4.10
0	美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美磊電子科技(昆山)有限公司	1	聯屬公司間已實現利益	30,131	-	3.21
0	美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美磊電子科技(昆山)有限公司	1	聯屬公司間未實現利益	25,076	-	2.67
0	美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Mag Layers (Hong Kong) Ltd.	1	其他應收款	17,647	代收美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貨款	0.90

註一：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1. 母公司填 0。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註二：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標示種類即可：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2. 子公司對母公司。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三：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科目者，以期末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科目者，以期中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